

#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##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112025HY0363590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5〕2104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州市白云区永平街东平经济联合社
建设项目名称	东平地铁站综合开发地块东平村留用地 项目代码：2201-440111-04-01-651514
建设位置	广州市白云区白云大道北1688号
建设规模	商业、办公（自编号1#），总建筑面积： 59604.86平方米，地上21层：47854.67平方米，地下2层：11750.19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3〕4907号、穗规划资源业务函〔2024〕8865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（2024）放23B122/（2025）复23B119
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	是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，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

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你单位就拆除用地范围内的临时围挡、旧围墙、临时板房，完善场地绿化等事宜出具了《规划条件核实的承诺书》，请遵照执行，并在承诺期限内（2027年12月前）落实整改工作后向我局申请复核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；  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1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年7月14日

---

抄送：广州市交通运输局、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、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、永平街道办事处。

---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年7月14日印发

---